

安徽省旅游培训中心

关于开展 2026 年技师、高级技师社会评价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的公告

各相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技能人才评价制度改革精神，加强我省民宿产业人才队伍建设，提升民宿管家专业能力与职业素养，推动安徽民宿产业高质量发展，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根据《民宿管家国家职业标准（2024 年版）》及相关政策要求，安徽省旅游培训中心拟组织开展 2026 年民宿管家技师（二级）、高级技师（一级）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职业（工种）及等级

序号	职业名称	评价工种	级别
1	民宿管家	民宿管家	二级/技师、一级/高级技师

二、评价对象

安徽省内符合报考条件相关职业的企业职工；相关专业院校教师等人员。

三、申报条件

申报人员的资格条件由考评机构审核确认，具体条件如

下：

（一）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二级/ 技师：

（1）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三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5 年。

（2）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初级职称（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5 年，并在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三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后，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1 年。

（3）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中级职称（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1 年。

（4）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三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高级技工学校、技师学院毕业生，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2 年。

（5）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三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满 2 年的技师学院预备技师班、技师班学生。

（二）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一级/ 高级技师：

（1）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二级/技师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5 年。

（2）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中级职称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5 年，并在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二级/技师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后，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1 年。

（3）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高级职称（专业技术人员

职业资格)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1年。

(三) 特别提示

相关职业范围:前厅服务员、客房服务员、旅店服务员、中式烹调师、中式面点师、西式烹调师、西式面点师、餐厅服务员、营养配餐员、茶艺师、咖啡师、调饮师、保健调理师、客户服务管理员、导游、旅游咨询员、公共游览场所服务员、休闲农业服务员、景区运营管理师、保洁员、洗衣师、讲解员、研学旅行指导师、森林园林康养师等。

本专业或相关专业范围:旅游服务与管理、旅游规划与设计、旅游管理、休闲服务与管理、酒店管理、饭店(酒店)服务、餐饮管理与服务、涉外旅游、旅游英语、导游、历史文化旅游、森林生态旅游、体育旅游、休闲体育、商务礼仪服务、观光农业、茶艺、茶文化、物业管理、烹饪工艺与营养、烹饪与餐饮管理、烹饪与营养教育、烹饪、食品营养与健康、家政服务、会展服务与管理、公共管理与服务、文化传播等。

四、报名事项

(一) 报名时间

2026年1月23日—1月30日,纸质提交截止时间2026年2月5日。

(二) 报名流程

扫码填写预报名信息→网上初审→(电话通知)邮寄纸质报名资料→纸质资料审核→缴费(完成报名)。

(三) 提交纸质材料

1.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2.《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个人申报审核表》原件，按要求填写并签字盖章（附件2）；

3. 提供与报名条件相应级别的佐证材料（附件3）原件或复印件。

4.综合评审材料相关专业论文（或技术总结）。

以上材料邮寄至合肥市包河区包公街道徽州大道272号安徽省旅游培训中心5楼503室，吴秋敏13739228612。

五、培训收费

报考级别	培训收费（元）
二级/技师	2800
一级/高级技师	3500

特别说明：

1.培训费中已包含一次全科目认定考试费用，补考费用另行缴纳。

2.报名人数10人以下不开考。

3. 收费方式：统一通过指定账户缴纳，也可选择现场缴费。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安徽省天易酒店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账号：176710820376

开户行：中国银行合肥望江西路支行

六、评价时间及地点

本次培训及认定工作定于2026年2月5日至7日开展，地点设在合肥，具体地址及日程安排将另行通知考生。

七、评价方式与内容

1.评价方式

本次认定严格按照《民宿管家国家职业标准(2024年版)》要求，结合行业实际，采取“理论知识考试+技能操作考核+综合评审”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三项成绩均实行百分制，60分及以上为合格，三项成绩全部合格方可通过认定。

2.综合评审

采取“论文(技术总结)撰写+现场答辩”的方式开展，具体要求如下：

(1) 选题要求：需紧密结合《民宿管家国家职业标准》职业功能(含客户服务、运营管理、应急处置、培训指导等)及考生实际工作岗位，选题应兼具科学性、先进性、创新性与应用价值，能够体现个人工作业绩与专业能力。

(2) 撰写要求：论文(技术总结)需由考生独立完成，严禁侵权、抄袭、代写。若发现2名及以上考生论文(技术总结)高度雷同，或内容明显脱离实际工作岗位，相关考生该环节成绩均判定为不合格，按规定处理。正文不得体现任何个人信息(姓名、身份证号等)及单位信息，结构合理、层次清晰、逻辑严谨、文字准确、内容翔实，提出的问题解决方案需切实可行，论点正确、论据充分。

(3) 内容框架：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三部分内容：一是自晋升上一等级以来，本职业岗位的工作业绩、技能提升成果；二是结合国家职业标准相关职业功能，谈谈在岗位上积累的经验及技能精进路径；三是岗位工作中发现并解决的技术技能问题、现存不足及后续职业能力提升规划，考生可结合自身实际补充其他内容。

(4) 提交要求：论文(技术总结)电子版(Word格式)

需于 2026 年 2 月 5 日前发送至指定邮箱，邮件主题严格按照“姓名+身份证号+报考等级”格式命名。逾期提交不予受理，因考生个人原因导致的提交疏漏，评价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论文（技术总结）提交指定邮箱：191545374@qq.com。

八、证书发放

各项考核成绩均达到 60 分（含）以上的合格人员，将发放相应等级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该证书可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技能人才评价证书全国联网查询平台查询，查询网址：<http://www.osta.org.cn>。

九、其他说明

（一）成绩有效期

根据安徽省技能人才管理服务中心《关于做好 2025 年职业技能等级评价年度计划有关工作的通知》规定，单科成绩合格者，该科目成绩保留 1 年（自成绩公布之日起计算）。考生可在有效期内，针对未通过科目申请 1 次补考，并缴纳补考费用。逾期未申请或未参加补考的，该科目合格成绩自动作废。

（二）材料真实性

报考人员对提交所有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若发现报考证明材料虚假，将按相关规定严肃处理：尚未参加考试的，取消报考资格；已参加考试且成绩合格的，取消考试成绩，不予发放证书；已取得证书的，收回证书并作废，同时注销网上查询系统中的对应证书数据。

十、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老师

联系电话：13739228612（微信同号）0551-62526092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徽州大道272号

2026年1月23日



（预报名二维码）

附件：

1. 民宿管家职业技能等级标准（2024）
2.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个人申报审核表》
3. 申报条件对应材料清单